



103年度 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 計畫申請作業說明會



說明會流程

09：00 ~ 09：30	報到
09：30 ~	會議開始
09：30 ~ 09：35	主席致詞
09：35 ~ 10：30	計畫說明
10：30 ~ 11：30	提問與回應
11：30 ~	賦歸



壹、為什麼要推動課程分流？(一)

● 因應全球化與知識經濟，重視學生就業力

- ✓ 歐洲高等教育區(EHEA)未來10年的工作重點，重視學生的就業能力、以學生為中心的學習及教學課程改革。
- ✓ 愛爾蘭的2030國家高教策略，重視新生輔導、跨學科學習、鼓勵學生參與社服或工作；建立機制接收學生反饋。
- ✓ 英國高等教育白皮書強調學生為核心，尤其重視資訊公開提供學生選擇參考、導入協助學生更容易就業的作法。
- ✓ 南韓「產業教育振興及產學協力促進法」促進教育課程銜接企業活動(支援學生實習)、創造畢業生就業機會(活絡地方經濟)。

壹、為什麼要推動課程分流？(二)

● 高等教育普及化的趨勢

- ✓ 高教淨在學率自1991年的20.98%起，開始有較大幅度的提升，1996年後迅速由29.07%提升至2004年的53.2%，突破普及化50%的門檻，2012年已達69.9%。
- ✓ 大學以上程度的失業人數有超過高中以下的趨勢
 - 美國大學學歷的人口比重雖達41%，惟2012年大學及以上程度的失業人數，首度超過高中及以下的失業人數。
 - 國內15歲以上人口受高等教育比率亦達39.45%，但在2005年以後失業率高於全體平均水準。

壹、為什麼要推動課程分流？(三)

● 職場需求與工作型態持續變化

- ✓ 知識半衰期縮短，各行各業的知識有50%是經過一段時間後就沒有用或過時的，產業所需的專業技術或能力轉變得愈來愈快速、多元。
- ✓ 就業型態日趨多元化，跨職能的工作也將取代過去線性、在同一領域或行業中逐級晉升的職業發展。
- ✓ 儘管現實世界的挑戰已經不侷限於單一學科或職能，但大學課程卻仍以系所專業及學術為導向而存在分科分門的情形，在一門特定的專業課中，學生經常只是在該課程範圍內學習，不易與其他學科橫向跨域連結。

壹、為什麼要推動課程分流？(四)

● 傳統課程教學的困境

- ✓ 目前有70%的博士集中在學研界，但我國研發資源的分配以產業占大多數，約占全國研發經費的70.7%，政府部門研發經費約占16.8%，而高等教育部門僅占12.2%。
- ✓ 教學跟著研究走，研究跟著經費走，經費跟著SCI、SSCI走。
- ✓ 多數大學雖已建置完整的內外部檢核機制，如學生問卷、學習歷程、教師發展中心、課程核心目標設定、業界參與的課程委員會等，但對教學及課程的評核容易流於形式，難以掌握學生學習成效。

貳、什麼是課程分流？(一)

- **突顯學術研究與專業實務的不同教學型態**
 - ✓ 學術型課程係為攻讀碩博士班、從事學術研究做準備，國內傳統的碩博士班教育即是此類型。
 - ✓ 實務型課程則是參考國外大學專業學院的作法，因應產業在創新研發或專業實務方面的人才需求所進行的專業教育。
- **系所亦可於招生時，配合其課程分流規劃，設計適當選才條件，協助學生適性選擇。**



貳、什麼是課程分流？(二)

● 每個系所都要增開實務型課程嗎？

- ✓ 實務型課程是選項，非強制。
- ✓ 不僅是抽換幾門課、改由業師授課或是安排實習。
- ✓ 要有檢核機制確保課程內容、教學方式、成績評量符合實務應用導向

● 跟產業學院、產碩專班、建教合作有何不同？

- ✓ 就業連結 V.S. 量身訂做
- ✓ 跨域能力 V.S. 特定技能

貳、什麼是課程分流？(三)

● 與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之區別

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	課程分流計畫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校學術與行政發展面向之總體規劃➤ 學習成效、教學品質及課程改革等校級基礎制度之建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個別學術單位之課程設計及相關配套措施➤ 實務型課程與教學之具體作法

參、課程分流要做什麼？(一)

- 作法尊重學校發想，但結果須符合社會期待
- **以學生學習為主體**
 - ✓ 讓學生及早選擇走向學術研究或專業實務，畢業後不會藉升學延後就業，紓解過度教育現象。
 - ✓ 能激發不同學生的學習動機，清楚了解為何而學及所學為何，主動學習厚植能力。



參、課程分流要做什麼？(二)

● 專業實務導向的課程內容及教學型態變革

- ✓ 專業實務能力養成類型，及其對應產業需求之關聯性分析
- ✓ 重新檢視定位原有課程，調整實務型課程及學術型課程之配當
- ✓ 鼓勵及培養教師投入實務性課程與教學之機制
- ✓ 吸引學生的彈性選課、實習模式及論文形式
- ✓ 產業參與或合作模式之規劃與執行
- ✓ 自我審查與外部評核機制
- ✓ 計畫永續運作及效益擴散機制



參、課程分流要做什麼(三)

● 藉由課程分流營造推動學位分流的有利環境

- ✓ 碩士學位概分為「研究型」及「實務型」—本部已於103年1月研提學位授予法修正草案至立法院審議，碩士學位將新增專業實務學位，漸進推動學位分流。
- ✓ 學士班及博士班重視實務導向能力之培養。



肆、觀察與分享(一)

102年度計有63校提出180件申請案，核定補助29校39案。審查過程之觀察－

● 可強化的面向(1/2)

- ✓ 支持的必要性、創造的差異性及可能的效益。
- ✓ 明確闡述課程設計的方式。
 - 課程委員會組成與功能
 - 課程與產業關聯性
 - 課程的評核方式
- ✓ 鼓勵與培養教師投入、多元升等之機制。
- ✓ 學生學習成效之評核與改善等配套措施。

肆、觀察與分享(二)

● 可強化的面向(2/2)

- ✓ 校方從學校特色、整體發展等面向的積極參與，以及相關行政支援。
- ✓ 永續經營的方式。
- ✓ 經費編列的合理性。
- ✓ 產業合作規劃課程及落實的具體作法。

● 其他提醒事項：

- ✓ 課程開設避免疊床架屋、校外實習與一般參訪活動的效益不同、計畫目標對應策略作法的合理性……



肆、觀察與分享(三)

103年5月27日課程分流計畫研討會各校簡報與討論之觀察一

- ✓ 謀定而後動→認清問題，再做調整
- ✓ 鎖定標竿學習→尋找課程教學的典範
- ✓ 激發學習興趣→熟悉學生的世代文化
- ✓ 重視學生回饋→真正的成效檢核
- ✓ 教師總動員→不宜僅依賴業師
- ✓ 結合法人機構→可靠的盟友
- ✓ 善用校友力量→學長學姊一起來
- ✓ 產學協力團→創造企業學校教授學生四贏
- ✓ 結合公協會認證→促進學用合一



肆、觀察與分享(四)

參考案例

-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劇場專業導向教程改革計畫
- 逢甲大學－課程分流與產業鏈結計畫



伍、103年度申請作業注意事項(一)

● 補助要點修正重點(1)

- ✓ 103年7月10日臺教高(一)字第1030097122B號令修正。
- ✓ 取消「創新模式」、「專業學院」、「跨領域學程」及「研發菁英」等4類型規定文字，並重新明定每一計畫每年度補助金額為新臺幣50萬元至500萬元。
 - 應先審思執行單位之定位、特色與發展目標，規劃計畫之內涵與重點，再輔以彰顯計畫執行主體之類型名稱。
 - 仍得以跨領域、專業學院、研發菁英或其他創新之類型作為本次申請計畫之推動架構。



伍、103年度申請作業注意事項(二)

● 補助要點修正重點(2)

- ✓ 鼓勵學校與產業共同參與碩、博士階段課程分流規劃，修正第3點第2款規定，納入「學校企業或公民營機構共同規劃相關學習課程，強化就業職能培育」。



伍、103年度申請作業注意事項(三)

- **本次係受理新計畫申請。**
- ✓ 申請截止期限：8月28日(星期五)。
- ✓ 每校提報計畫件數：至多4件。
- **102年度獲補助之39件計畫案將另案辦考評作業。**



伍、103年度申請作業注意事項(四)

● 申請應備表件

- ✓ 學校公文
- ✓ 申請案件彙總表：紙本1份(須核章，非校印)。
- ✓ 申請計畫書：每一申請案須提交紙本10份。
- ✓ 光碟1片：內含申請案件彙總表及計畫書之電子檔
(word格式，可另提供pdf格式)
- ✓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每一申請案須提交紙本1份(不須用印)。



伍、103年度申請作業注意事項(五)

● 計畫書撰寫

- ✓ 版面以A4為準，直式橫書，雙面列印。
- ✓ 內容以24頁為原則，不含封面及目錄頁。
- ✓ 頁面邊界2公分，繕打格式為標楷體14號字，固定行高24pt，與前、後段距離設定為自動。
- ✓ 請依「壹、一、(一)、1、(1)」等順序編輯章節符號。
- ✓ 計畫內容應簡要呈現未來2年之規劃與執行重點，以及相關行政配套措施，如：獎勵教師參與實務型課程與教學之各項機制。



申請資料彙總表

校名： 頂大學校 教卓學校 其他)

序號	計畫涵蓋之領域/ 學門/學類	執行單位	計畫名稱	申請補助額度 (佔總經費百分比)	自籌款 (佔總經費百分比)	計畫 總經費 (第1年)	計畫 聯絡 人	職稱	電話	E-mail
1	<input type="checkbox"/> 領域： <input type="checkbox"/> 學門： <input type="checkbox"/> 學類：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範例： 200萬 (80%)	50萬 (20%)	250萬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填寫說明：

1. 「領域/學門/學類」欄請依大專校院學科標準分類填寫，屬跨領域者，請同時填寫所跨領域、學門及學類。本部大專校院學科標準分類查詢系統網址<https://stats.moe.gov.tw/bcode/>。
2. 「執行單位」為跨單位時，應擇定其一為主辦單位，並填列於第1順位。
3. 申請「跨領域學程」類型者，計畫/學程名稱文字應標明為學分學程或學位學程。
4. 「自籌款」及「申請補助額度」欄除載明金額數字外，並應標示其佔總經費之百分比。



申請計畫書參考格式

教育部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 申請計畫書

校名
執行單位
計畫名稱

中華民國103年○○月○○日



目錄

壹、計畫摘要	1
貳、基本資料	2
鍵入章節標題(第2層)	2
鍵入章節標題(第3層)	2
參、計畫願景與目標	3
鍵入章節標題(第2層)	3
鍵入章節標題(第3層)	3
肆、計畫策略與實施方法	4
鍵入章節標題(第2層)	4
鍵入章節標題(第3層)	4
伍、經費需求	5
鍵入章節標題(第2層)	5
鍵入章節標題(第3層)	5
陸、其他	6



壹、計畫摘要

計畫摘要以500字、不超過1頁為原則。

貳、基本資料

一、校名：

(頂大學校 教卓學校 其他；以103年度本計畫公告截止受理日為填報基準日)

二、執行單位：_____ (設立時間：_____年；近3年如有系所合併情形，請補充說明合併系所名稱；如為數個單位共同執行，則填寫主辦單位之資料即可。)

三、計畫名稱：

四、領域/學門/學類：

領域：(請依大專校院學科標準分類填寫，屬跨領域者，請同時填寫所跨領域、學門及學類。本部大專校院學科標準分類查詢系統網址<https://stats.moe.gov.tw/bcode/>)

學門：

學類：



103年度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申請作業說明會

五、申請計畫與政府政策之關聯性

(一) 六大新興產業

- 健康醫療照護、文化創意、綠色能源、
- 生物科技、觀光旅遊、精緻農業

(二) 政府重大政策發展方向

- 海洋法政、科技管理服務、臺灣與亞太區域研究、
- 華語文教學研究、婦女研究與性別平等研究

(三) 其他：(說明所涉政府機關、法令依據或公開發布之方案名稱等)

六、計畫實施對象

- 全校、學士班、碩士班、博士班、其他(請說明)(以上可複選)

八、評鑑結果或已通過之國內外專業機構認證

(請填寫最近一次系所評鑑/認證結果；計畫執行單位如有2個以上，則應提供各該評鑑結果/認證結果；計畫若屬全校型，建議以表格方式呈現系所及各項評鑑/認證結果。)

九、執行單位資源盤點及特色說明

本項敘寫內容建議含括、但不限以下項目：(1) 專任教師之教學研究能量與比重及產學合作辦理概況，或(2) 目前如何調查與分析在學生之性向或職能資料，以及運用畢業生就業資料，或(3) SWOT分析。



參、計畫願景與目標

- ✓ 本項敘寫請以500字、不超過1頁為原則。
- ✓ 第1段請簡述執行單位必須推動課程分流之理由及願景，並說明對應之產業需求及關聯性。
- ✓ 第2段請敘明計畫擬達成之目標，例如：未來協助學生養成之專業實務能力類型，以及是否將學位分流納為配套措施等。

肆、計畫策略及實施方法

本章節應配合計畫目標，說明所擬定之策略及實施方法，相關內容建議含括、但不限以下事項：

一、課程分流規劃：

- ✓ 實務型課程及學術型課程之配當，建議提供課程變革前後對照表。
- ✓ 校內外實作或實習課程之設計與落實機制。
- ✓ 鼓勵及培養教師投入實務性課程與教學之機制。
- ✓ 產業參與或合作模式之規劃與執行。
- ✓ 其他創新之規劃。
- ✓ 本節各項規劃（含校內相關規章之修訂）之辦理期程甘特圖。



二、自我審查與外部評核機制

(課程設計、教學實施及產業參與等規劃之落實執行，並確保其品質與成效能提升學生專業實務能力)，相關內容建議含括、但不限以下事項：

- ✓ 專業實務課程之審核機制。
- ✓ 實務教學方式之衡量指標與評核。
- ✓ 學生學習成果與就業競爭力之衡量指標與評核。
- ✓ 其他相關考核機制及量、質化指標之訂定。
- ✓ 本節各項規劃(含校內相關規章之修訂)之辦理期程甘特圖。

三、計畫永續運作及效益擴散機制。

四、如為「邁向頂尖大學計畫」及「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補助之學校，須說明其融合前開計畫之策略、措施與期程。



伍、經費需求

- ✓ 第1段建議簡述執行單位必須藉由外部補助方式，始能推動課程分流之原因，以及2年補助期滿後，如何籌措財源以維繫計畫永續執行。屬頂大、教卓學校者，則應釐清執行單位獲得本計畫經費後，將如何與頂大、教卓計畫經費支用項目作成區隔。
- ✓ 第2段請簡述第1年與第2年經費支用重點，並闡明試辦規模對應經費額度之合理性。例如，現有人力資源分析與增聘專、兼任助理之必要性；涉及資訊與多媒體設備、實驗器材更新，或老舊實驗(作)空間改善等項目，建議提供具說服力之佐證資料照片。



103年度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申請作業說明會

計畫總經費

來源		教育部補助	學校自籌款	合計
項目	第1年			(佔總經費 %)
	第2年			(佔總經費 %)
人事費	第1年			(佔總經費 %)
	第2年			(佔總經費 %)
業務費及雜支	第1年			(佔總經費 %)
	第2年			(佔總經費 %)
設備費	第1年			(佔總經費 %)
	第2年			(佔總經費 %)
合計	第1年	(佔總經費 %)	(佔總經費 %)	
	第2年	(佔總經費 %)	(佔總經費 %)	
				(2年總經費)

※計畫總經費欄位填報說明

- 計畫經費採部分補助。學校應編列計畫總經費之百分之二十以上之配合款。但已獲本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及「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補助達新臺幣五千萬元以上之學校，其配合款應達計畫總經費之百分之四十以上。
- 計畫得編列資本門經費，並不得超過計畫總經費之百分之二十。
- 計畫不得編列主持人、協同主持人之費用；其他有關人事聘任、進修與獎勵、參加國內相關學門專業教育認證等各項費用，依計畫審查結果決定核給額度。
- 學校自籌款不得為本部「獎勵大學教學卓越計畫」、「邁向頂尖大學計畫」與其他補助計畫，以及政府機關各類型補助計畫經費。



103年度補助大學校院推動課程分流計畫申請作業說明會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一)

申請單位：○○大學XXX學院/學系/所					計畫名稱：XXXX		
計畫期程：103年08月1日至104年07月31日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							
教育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XXXX部：.....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教育部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 (元)	說明	計畫金額 (元)	補助金額 (元)
人事費							
	小計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二)

經費項目		計畫經費明細				教育部核定情形 (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單價 (元)	數量	總價 (元)	說明	計畫金額 (元)	補助金額(元)
業務費							
	雜支				凡前項費用未列之辦公事務費用屬之。如文具用品、紙張、資訊耗材、資料夾、郵資等屬之。 (請載明雜之佔業務費百分比)		
	小計						
設備及投資							
	小計						
合計							本部核定補助 元
承辦 單位	主(會)計 單位			機關學校首長 或團體負責人		教育部 承辦人	教育部 單位主管
備註：						補助方式：	
1、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						<input type="checkbox"/> 全額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部分補助(指定項目補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補助比率 %】	
2、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						餘款繳回方式：	
3、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繳回 依據計畫要點規定，餘款須按比例繳回。 <input type="checkbox"/> 不繳回（請敘明依據）	



結語

● 課程分流成功的關鍵

- ✓ 建立明確且有效的分流機制，從課程設計、教學實施到評量方式都扣緊課程目標，並藉由外部評核來檢視。
- ✓ 建立優質且緊密互動的產學合作關係，促進師生深入了解產業實務，掌握未來發展趨勢，並協助產業技術升級、強化研發能量。



謝謝聆聽
敬請指教